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13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预防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全省社会稳定的案件及事件。
- 2.指导各类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毒品犯罪案件、网络犯罪案件 3.的侦查工作，直接立案侦办重特大案件；指导、办理食品药品安全、环境安全保卫工作。
- 4.组织开展巡逻防控、人口户籍管理、治安管理和出入境及外国人管理。
- 5.组织、协调、指导、检查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86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5100.6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3.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38.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8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38.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20.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364.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57.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13.64
	30			61	
总计	31	31378.00	总计	62	31378.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920.72	26867.64					53.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3105	专项业务	5.00	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656.99	21603.91					53.08
20402	公安	21656.99	21603.91					
2040201	行政运行	19894.63	19894.6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46	560.2					6.26
2040220	执法办案	1195.9	1149.08					46.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08	1638.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1638.08	1638.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99	229.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8.09	140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1.94	158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1.94	158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1.95	158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8.71	203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8.71	2038.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8.71	2038.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64.36	28258.5	2105.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3105	专项业务	5.00		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00.63	22999.77	2100.86			
20402	公安	25100.63	22999.77	2100.86			
2040201	行政运行	22999.77	22999.7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26.22		826.22			
2040220	执法办案	1274.64		1274.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08	1638.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8.08	1638.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99	229.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8.09	140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1.94	158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1.94	158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1.94	158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8.71	203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8.71	2038.71				
201	住房公积金	2038.71	2038.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2686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5.00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709.04	24709.0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1638.08	1638.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81.94	1581.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38.71	2038.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67.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972.77	29972.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8	3836.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60	731.23	731.23		
一般公共预算财	29	3836.3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			63				
总计	32	30704.00	总计	64	30704.00	30704.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972.77	28258.49	1714.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3105	专项业务	5.00		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709.04	22999.77	1709.28
20402	公安	24709.04	22999.77	1709.28
2040201	行政运行	22999.77	22999.7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0.2		560.2
2040220	执法办案	1149.08		114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38.08	1638.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8.08	1638.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9.99	229.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8.09	1408.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1.94	1581.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1.94	1581.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81.94	158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8.71	2038.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8.71	2038.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8.71	2038.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66.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7.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33.08	30201	办公费	67.6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78.58	30202	印刷费	27.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710.7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3.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0.13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9.3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6.36	30206	电费	129.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78.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7.87	30208	取暖费	91.4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75	30211	差旅费	76.9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1.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41.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2.5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1.70	30215	会议费	3.9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26.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4.9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62.56	30224	被装购置费	29.1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0.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46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2.8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9.7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9.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91	30229	福利费	96.0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4.2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1.8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15			
人员经费合计		25397.97	公用经费合计					2860.5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0.58		416.59		416.59	3.99	410.79		406.8		406.8	3.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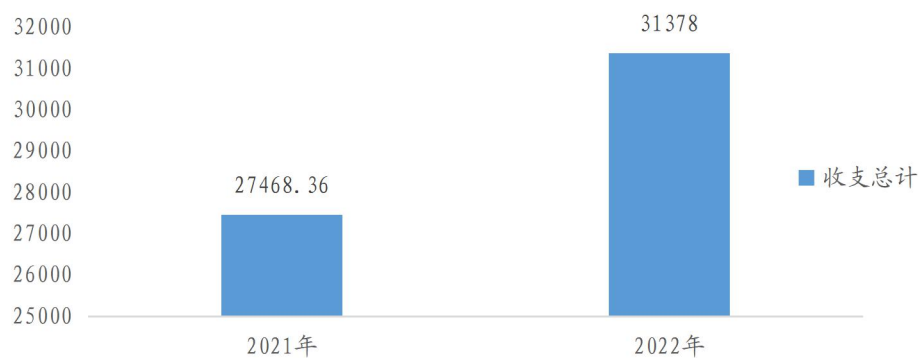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1378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909.64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原因是 1、2022 年社保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民警养老保险较多。2、本年发放 2021 年末未能及时发放绩效考核奖等奖金。



2021-2022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6920.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67.64 万元，占 99.8%；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3.08 万元，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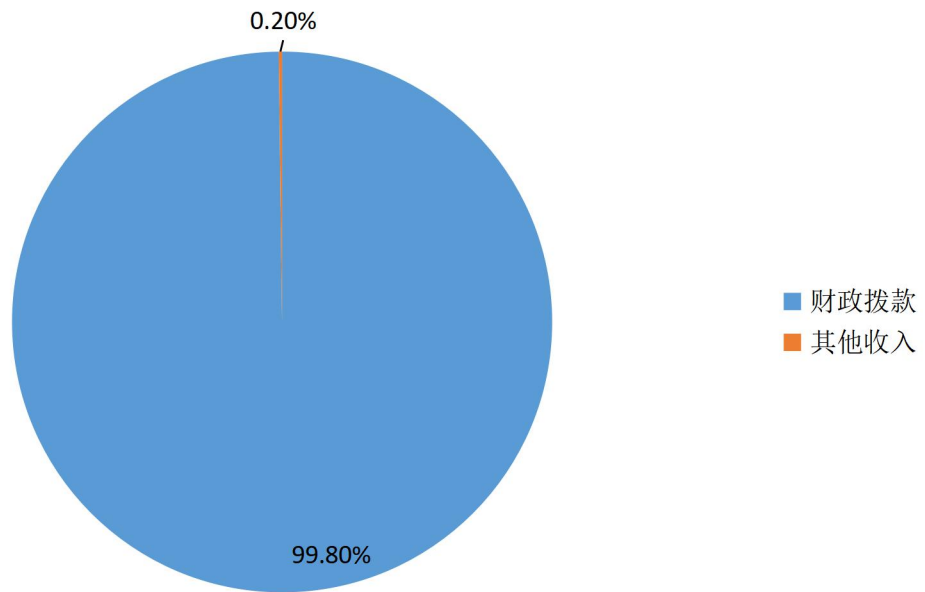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0364.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58.5 万元，占 93.1%；项目支出 2105.86 万元，占 6.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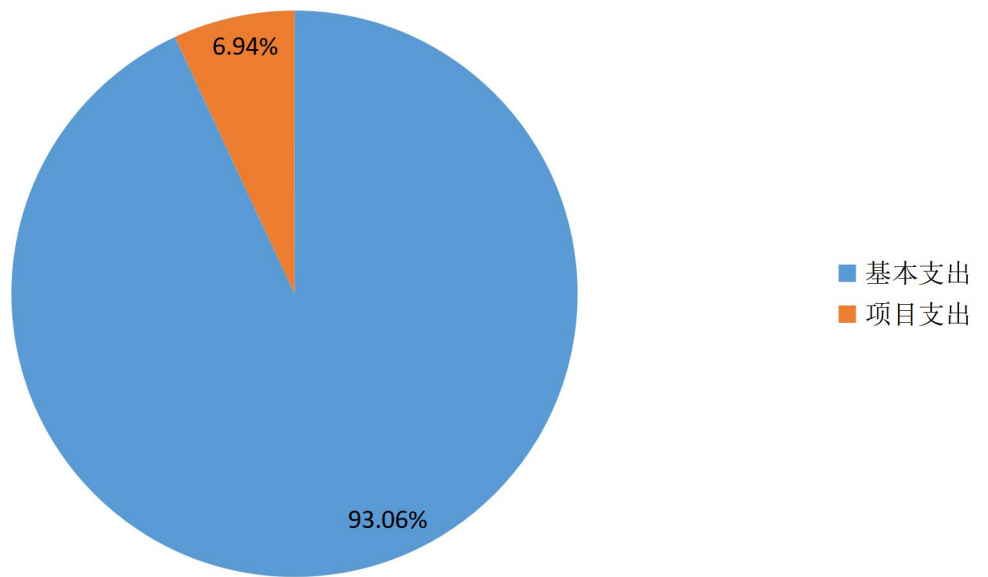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67.6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809.34 万元,增长 11.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原因是 2022 年社保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民警养老保险较多。2、本年发放 2021 年末未能及时发放绩效考核奖等奖金。本年支出 29972.77 万元,增加 8447.46 万元,增长 39.4%,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度发放 2021 年末未能及时发放绩效考核奖等奖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67.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09.34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原因是 2022 年社保调整养老保险基数,补缴民警养老保险较多。本年支出 29972.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447.46 万元,增长 39.4%,主要是人员经费

增加，本年度发放 2021 年末未能及时发放绩效考核奖等奖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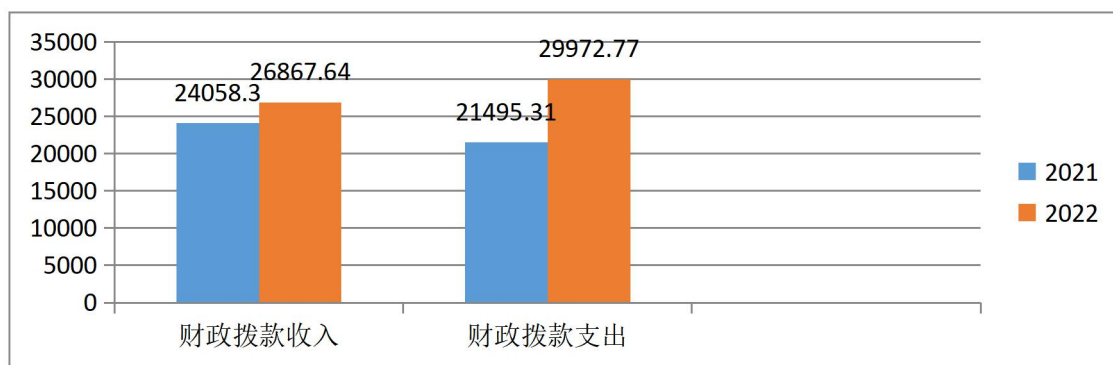


图 4：2021-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6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9%，比年初预算增加 2656.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2997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比年初预算增加 5761.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本年度发放 2021 年末未能及时发放绩效考核奖等奖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0.9%，比年初预算增加 2656.36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3.8%，比年初预算增加 5761.4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发放 2021 年末未能及时发放绩效考核奖等奖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比主要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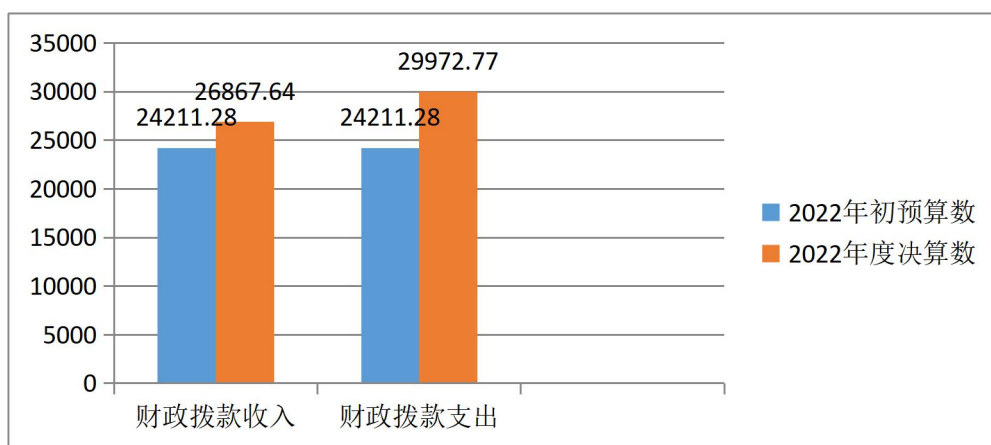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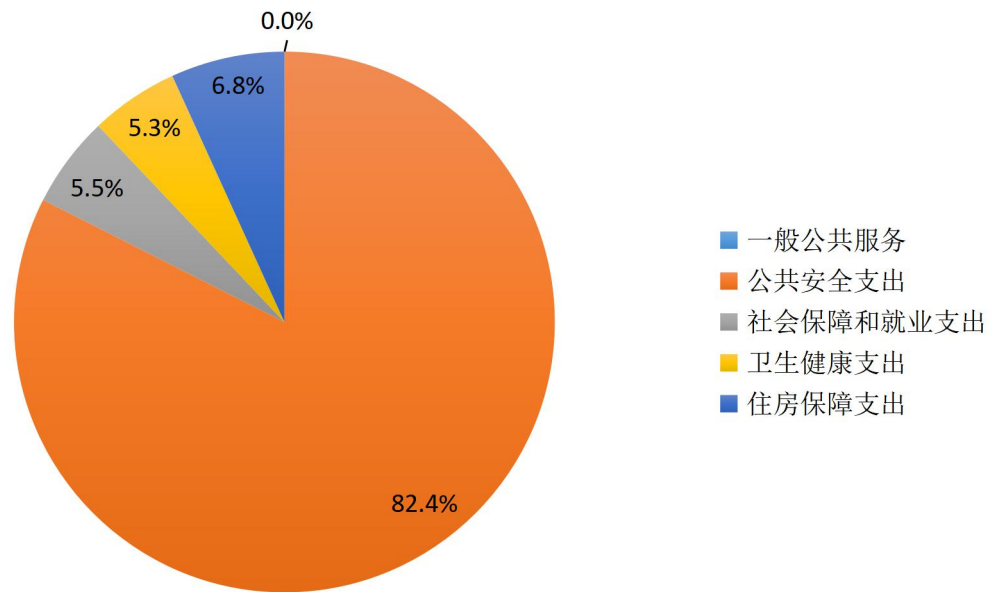


图 5: 2021 年度财政拨款预决算对比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9972.77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 万元, 占 0.01%, 主要用于涉黑涉恶办案经费等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24709.04 万元, 占 82.44%, 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民警工资、津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及保障公安机关日常运行行政支出、打击违法犯罪各类办案经费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38.08 万元, 占 5.47%; 主要用于民警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等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1581.94 万元, 占 5.28%, 主要用于民警医疗保险及工伤保险费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2038.71 万元, 占 6.8%, 主要用于缴纳民警住房公积金支出。

图 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按功能分类)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258.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39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860.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较预算减少 9.79 万元，降低 2.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2.24 万元，降低 2.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数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16.59 万元，支出决算 40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较预算减少 9.79 万元，降低 2.4%，主要是 2022 年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厉行节约，最大限度压缩三

公经费支出，特别是对公务用车运维费用加强管理；较上年减少16.23万元，降低3.8%，主要是2022年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厉行节约，最大限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特别是对公务用车运维费用加强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2021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06.8万元：本单位2022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13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9.79万元，降低2.4%，主要是2022年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厉行节约，最大限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特别是对公务用车运维费用加强管理；较上年增加减少16.23万元，降低3.8%，主要是2022年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厉行节约，最大限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特别是对公务用车运维费用加强管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2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99万元，支出决算3.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用于2022年市政法委组织对我单位开展执法专项检查的活动；较上年度增加3.78万元，增长1800.0%，主要是用于2022年市政法委组织对我单位开展执法专项检查的活动。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15批次、30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60.5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50.98 万元，降低 1.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积极响应上级要求，厉行节约，最大限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特别是对公务用车运维费用加强管理。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8.5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8.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93.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3.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13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 2022 年报废 9 辆执法执勤车辆，新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11 辆，购车资金来源为区财政拨款。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1359.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9.3%。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办案业务经费项目及警务站运行经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办案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19 万元，执行数为 5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打击各类案件两千余起，抓获嫌疑人数百名。侦破各类经济犯罪案件数十起，挽回经济损失 3 千余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与原因：办案差旅费支出管理粗放，缺少量化标准。改进措施：加强差旅费量化跟踪管理。

（2）“警务站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警务站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9.08 万元，执行数为 33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社会稳控，构建全方位巡逻防控体系；二是提升警情处置速度，更好地为民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警务处置成本核算不精细，

未达到一三五出警快反机制所要求的时间。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接处警效能管理，降低成本，不断提升公安形象。

长安分局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9	到位数:	519	执行数:	519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19	其中: 财政资金	519	其中: 财政资金	51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对危害国家安全、刑事、经济犯罪等案件的侦察、预审工作,组织、协调、查办重大刑事案件和重大治安案件的侦破。加强辖区社会面稳控,降低案发率,侦办一批有重大影响的涉黑案件,打击新型电信诈骗犯罪		打击各类案件 2945 起,抓获嫌疑人 465 名。侦破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32 起,挽回经济损失 3450 万元			9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大型安保活动数	每年完成大型案件任务不低于 5 起	5 起	10	
		质量指标	案件侦破率	≥ 85 百分比	80%	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时效指标	出警及时率	≥95 百分比	90%	8	
		成本指标	人均差旅补助标准	差旅费标准严格控制	按照石家庄市行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控性		≥95 百分比	93%	1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组织犯罪案件数降低率		≥10 百分比	9%	1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百分比	90%	10
	总分						93
	存在问题：办案差旅费支出管理粗放缺少量化标准 改进措施：加强差旅费量化跟踪管理标等						

长安分局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警务站运行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9.08	到位数：	339.08	执行数：	339.08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339.08	其中： 财政资金	339.08	其中： 财政资金	339.0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警务站日常工作稳定运行，最大限度降低街头发案率。不断提高公安机关警力布署下沉、信息触角延伸，警务工作前移，专群结合，服务距离贴近，			进一步提高全省公安机关经济建设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公安机关警力布署下沉、信息触角延伸，警务工作前移，专群结合，服务距离贴近，确保全市治安形势的		94%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		≥2次	2次	10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95百分比	93%	8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小时）		≤10分钟	15分钟	7
		成本指标	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控制在财政预算内	339.08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		≥85百分比	83%	1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身份证持证率		≥80百分比	9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百分比	90%	10	

	(10分)				
	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警务处置成本核算不精细，有效压缩警情发酵时间还不够 改进措施：加强接处警效能管理，降低成本，提升公安形象。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